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欧阳国

电话：0760-88885860

电子信箱：18022029076@189.cn

办公地址：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2.1.1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7,105,077.61	230,601,147.37	15.83%
毛利率%	42.48%	39.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83,445.98	24,278,170.99	72.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618,278.99	22,034,691.64	61.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98%	18.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58%	17.1%	-
基本每股收益	0.7	0.4	72.10%

2.1.2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44,882,350.62	455,326,024.86	-2.29%
负债总计	275,624,209.29	316,598,079.17	-12.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253,954.03	136,554,224.80	21.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7	2.28	21.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97%	71.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95%	69.53%	-
流动比率	1.30	1.24	-
利息保障倍数	35	14.71	-

2.1.3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87,515.11	59,493,466.33	-11.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2	2.58	-
存货周转率	0.94	0.89	-

2.1.4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29%	24.8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83%	43.41%	-
净利润增长率%	74.63%	56.84%	-

2.1.5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2.1.6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7,276.7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5,384.68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8,958.08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8,037.93
(5) 授予及行权的股份支付	-1,610,700.00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4,322.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47,204.33
所得税影响数	1,370,28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751.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165,166.99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6,350,250	93.92%	841,000	57,191,250	95.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812,500	66.35%	1,521,000	41,333,500	68.89%
	董事、监事、高管	936,250	1.56%	1,521,000	2,457,250	4.10%
	核心员工	862,500	1.44%	1,521,000	2,383,500	3.97%
有限售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49,750	6.08%	-841,000	2,808,750	4.68%

条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87,500	4.31%	0	2,587,500	4.31%	
	董事、监事、高管	3,649,750	6.08%	-841,000	2,808,750	4.68%	
	核心员工	2,587,500	4.31%	0	2,587,500	4.31%	
总股本		60,000,000	-	-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7,118,000	0	27,118,000	45.20%	0	27,118,000
2	珠海市鑫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35,370	0	6,035,370	10.06%	0	6,035,370
3	关吟秋	5,932,000	0	5,932,000	9.89%	0	5,932,000
4	雷林	5,900,000	0	5,900,000	9.83%	0	5,900,000
5	珠海市金元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6,630	0	5,276,630	8.79%	0	5,276,630
6	龙晓斌	3,450,000	879,000	4,329,000	7.22%	2,587,500	1,741,500
7	深圳前海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00,000	1,700,000	2.83%	0	1,700,000
8	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	-3,491,000	1,309,000	2.18%	0	1,309,000
9	何小明	841,000	0	841,000	1.40%	0	841,000
10	龙晓明	0	642,000	642,000	1.07%	0	642,000
合计		59,353,000	-270,000	59,083,000	0.9847	2,587,500	56,495,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龙晓斌、龙晓明、关吟秋及雷林，龙晓斌、龙晓明为兄弟关系，龙晓斌、关吟秋为夫妻关系，龙晓明、雷林为夫妻关系。除此以外，公司上述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商业模式是依托自主研发的先进生产工艺、创新技术，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非标自动化设备及非标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主、校企合作研发为辅并积极承接省市级各项科研课题，对空调换热器加工、配管加工过程中的翅片冲压、无屑开料、管端加工、弯管、胀管、穿管等关键工艺和加工设备进行发明和改进，能有效降低下游客户生产能耗和材料消耗。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非标自动化设备及非标自动化生产线的设计、开发、制造环节具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2019年公司申请专利96件（其中发明专利37件、国际PCT2件、实用新型56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40件（其中发明专利10件、实用新型30件）。截至2019年底，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310件（其中发明专利162件、国际PCT6件），获得授权著作权31件（其中软件著作权27件）。公司利用省级技术研发中心、省级工程实验室、子公司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数控系统集成能力等关键资源要素，可以针对客户不同需求提供换热器生产用自动化装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安装调试、技术升级改造、售后等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根据下游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指引的方向结合自身特色进行产品研发、储备和技术升级。公司通过行业口碑和投标来获取订单，按照以产定购的模式采购机械、电气系统标准件和非标件等原材料进行生产，以直销的模式面向客户销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变化。

3.2 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9年，公司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战略规划和发展计划，积极开拓市场，提升企业研发，推进品牌建设，公司总体经营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7,105,077.61元，同比增长15.83%；营业成本：153,642,287.41元，同比增长10.99%；本期销售费用：24,333,967.41元，同比下降了3.40%；本期管理费用：19,513,292.85元，同比增长7.47%；本年实现净利润42,613,912.39元，同比增长74.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618,278.99元，同比增长61.65%；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52,487,515.11元，同比下降11.78%，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市场

拓展和技术创新，深入研究市场竞争环境，加速市场开拓步伐，持续深化营销服务模式，提倡业务创新，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加强品牌塑造。公司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投入研发经费 18,981,796.66 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 7.11%，自主研发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董事长龙晓斌、高级工程师宋俊锡获得 2019 年中山市南区创新型科技人才突出贡献奖，公司获得 2019 年中山市南区创新型科技团队突出贡献奖；公司董事长龙晓斌被评定为“中山市优秀专家·拔尖人才”；公司承担的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广东省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项目、中山市科技计划项目“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顺利通过验收；公司通过中山市 2019 年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专题）项目审批立项；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年度监审；公司“全自动高效多工位组合胀管机”被评为 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五十强项目”；公司“生活垃圾衍生燃料（RDF）项目”在第二十三届全国发明展创新大赛上获评“发明创业奖·项目奖”金奖。2019 年公司申请专利 96 件（其中发明专利 37 件、国际 PCT 2 件、实用新型专利 56 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 4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 件、实用新型专利 30 件）。截至 2019 年底，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31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62 件、国际 PCT 6 件），获得授权著作权 31 件（其中软件著作权 27 件）。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经过主办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辅导及持续督导，公司按照现代企业管理要求，加大管理投入，优化内部组织架构，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财务内控体系、业务流程管理体系等公司管理体系模块，推行管理标准化，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软实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评估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涉及 □ 不涉及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p>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24,084,352.66 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66,458,995.97 元；母公司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23,493,352.66 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78,511,426.76 元。</p> <p>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25,158,071.34 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77,126,103.14 元；母公司应收票据列示金额 24,399,649.73 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80,425,437.32 元。</p>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	<p>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19,502,774.23 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43,145,219.46 元；母公司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19,691,164.23 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70,574,272.13 元。</p> <p>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24,433,666.20 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60,042,621.97 元；母公司应付票据列示金额 24,784,641.70 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81,843,525.05 元。</p>

2、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1）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50,000.00	42,050,000.00
应收票据	25,158,071.34	13,649,150.26	-11,508,921.08
应收款项融资		11,508,921.08	11,508,921.08
其他流动资产	42,445,187.28	395,187.28	-42,0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u>资产合计</u>	<u>69,603,258.62</u>	<u>69,603,258.62</u>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42,291.67	42,291.67
其他应付款	14,735,439.22	14,693,147.55	-42,291.67
<u>负债合计</u>	<u>44,735,439.22</u>	<u>44,735,439.22</u>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400,000.00	41,400,000.00
应收票据	24,399,649.73	13,299,391.00	-11,100,258.73
应收款项融资		11,100,258.73	11,100,258.73
其他流动资产	41,400,000.00		-41,4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u>资产合计</u>	<u>67,799,649.73</u>	<u>67,799,649.73</u>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42,291.67	42,291.67
其他应付款	22,298,709.41	22,256,417.74	-42,291.67
<u>负债合计</u>	<u>52,298,709.41</u>	<u>52,298,709.41</u>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数据的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2019 年年初数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情况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50,000.00		42,050,000.00
应收票据	25,158,071.34	-11,508,921.08		13,649,150.26
应收款项融资		11,508,921.08		11,508,921.08
其他流动资产	42,445,187.28	-42,050,000.00		395,187.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42,291.67		30,042,291.67
其他应付款	14,735,439.22	-42,291.67		14,693,147.55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400,000.00		41,400,0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24,399,649.73	-11,100,258.73		13,299,391.00
应收款项融资		11,100,258.73		11,100,258.73
其他流动资产	41,400,000.00	-41,4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42,291.67		30,042,291.67
其他应付款	22,298,709.41	-42,291.67		22,256,417.74

3、自2019年6月10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自2019年6月17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2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涉及 □ 不涉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规定和要求，对以前年度收入部分未按客户验收确认、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未分开核算、同一客户不同合同款项以抵消后净额列报等事项按会计差错予以更正。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一）对2018年合并财务报表科目调整的原因和金额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汇兑损益调整的影响，调增2018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0.07元。

2. 应收票据

本公司根据坏账计提政策冲回应收票据多计提坏账准备 34,800.00 元，同时奥美森母公司合并抵消金额调整致应收票据余额增加 500,000.00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 465,200.00 元。

3. 应收账款

本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政策调整跨期收入，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客户应收款项调整，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27,605,190.41 元；不同合同款项在未获取客户同意的情况下按客户抵消后的净额列报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应收款转回，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26,815,360.05 元，以及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补提坏账准备 3,055,441.89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3,845,272.25 元。

4. 预付款项

已完结的预付款项结转至成本和负值重分类调整，导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调减 3,386,204.80 元。

5. 其他应收款

按照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补计提坏账准备 144,494.35 元，重分类调增其他应收款 201,336.97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56,925.10 元。

6. 存货

本公司调整跨期收入的同时对结转的营业成本进行调整，及抵消与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郴州西艾的往来与交易，导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增加 47,867,300.44 元。同时相应调整已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92,925.87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47,674,374.57 元。

7.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购入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按会计准则的要求分开核算，及将出租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调整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导致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13,844,855.72 元。

8. 固定资产

本公司将出租用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 13,844,855.72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分开核算，调整土地使用权至无形资产核算，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 9,239,038.50 元；根据重新测算的累计折旧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折旧金额 1,340,873.29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 21,743,020.93 元。

9. 在建工程

对 2018 年度已经完工结算的树涌新厂房填土工程结算金额补确认，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金额 1,574,489.96 元。

10. 无形资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分开核算，调整土地使用权至无形资产核算，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净值 9,239,038.50 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调整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导致税会暂时性差异调整，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59.27 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同一业务性质的应付预付资产采购款项抵消调整，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00.00 元。

13. 应付账款

根据款项性质重分类，以及同一业务事项应付预付同时挂账抵消调整，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 418,559.37 元。

14. 预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政策调整跨期收入，导致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客户预收款项转回 47,305,360.13 元，及不同合同款项在未获取客户同意的情况下按客户抵消后的净额列报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预收款项转回 26,815,360.05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 74,120,720.18 元。

15. 应交税费

本公司涉及损益的调整导致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交所得税 202,322.88 元；调整跨期收入中的销售导致销项税的调整，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 41,185.84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 161,137.04 元。

16.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将其他应付款负数重分类调整，调增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 678,560.25 元。

17. 盈余公积

由于本公司对收入成本等损益类科目进行调整，导致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调减 611,039.95 元。

18. 未分配利润

由于本公司对收入成本等损益类科目，及按照母公司净利润计提盈余公积的调整，导致调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29,911,938.96 元。

1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政策调整，调减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14,985,751.22 元；关联方交易核对不一致调整，调减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795,789.63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15,781,540.85 元。

调整跨期收入所对应结转成本，调减营业成本 9,599,627.82 元，同时调整已实现销售而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导致营业成本调减 133,860.23 元；将研发形成的产品销售对应的成本从研发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调增营业成本 561,583.25 元；调整资产折旧及摊销导致营业成本调减 388,697.00 元。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8 年度营业成本 9,560,601.80 元。

20. 研发费用

本公司将研发形成的产品销售对应的成本从研发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导致调减 2018 年度研发费用 561,583.25 元。

21. 财务费用

本公司汇兑损益调整导致财务费用调减 0.07 元。

22. 资产减值损失

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调减 2018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876,917.06 元。

23. 所得税费用

由于本公司对上述收入成本等损益类科目进行调整，调减 2018 年度所得税费用 584,813.43 元。

24. 净利润

由于本公司对上述收入成本等损益类科目进行调整，综合调减 2018 年度净利润 5,155,669.74 元。

25. 少数股东损益

由于本公司少数股东损益抵消调整错误，导致调增 2018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296,990.41 元。

(二) 对财务报表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奥美森对上述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应调整 2018 年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和影响数如下：

1、对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务报表项目	调整前	会计差错影响数	调整后
货币资金	19,010,745.71	0.07	19,010,745.78
应收票据	24,564,208.99	465,200.00	25,029,408.99
应收账款	80,797,080.68	-3,845,272.25	76,951,808.43
预付款项	8,071,007.00	-3,386,204.80	4,684,802.20
其他应收款	3,619,125.52	56,925.10	3,676,050.62
存货	124,385,078.60	47,674,374.57	172,059,453.17
投资性房地产		13,844,855.72	13,844,855.72
固定资产	52,814,186.18	-21,743,020.93	31,071,165.25
在建工程	2,912,179.37	1,574,489.96	4,486,669.33
无形资产	30,220,568.71	9,239,038.50	39,459,60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1,519.99	75,059.27	6,686,57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17,185.00	-15,800.00	1,701,385.00
应付账款	60,085,399.34	-418,559.37	59,666,839.97
预收款项	55,644,312.16	74,120,720.18	129,765,032.34
应交税费	8,657,841.19	-161,137.04	8,496,704.15
其他应付款	3,166,916.32	678,560.55	3,845,476.87
盈余公积	8,157,460.40	-611,039.95	7,546,420.45
未分配利润	52,237,724.98	-29,911,938.96	22,325,786.02
营业收入	245,343,109.12	-15,781,540.85	229,561,568.27
营业成本	145,986,258.19	-9,560,601.80	136,425,656.39
研发费用	16,121,623.23	-561,583.25	15,560,039.98
财务费用	2,000,195.11	-0.07	2,000,195.04
资产减值损失	-5,880,933.46	-876,917.06	-6,757,850.52
所得税费用	3,463,940.41	-584,813.43	2,879,126.98
净利润	32,197,904.43	-5,155,669.74	27,042,234.69
少数股东损益	-172,350.68	296,990.41	124,639.73

2、对 2018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务报表项目	调整前	会计差错影响数	调整后
--------	-----	---------	-----

财务报表项目	调整前	会计差错影响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23,934,449.73	465,200.00	24,399,649.73
应收账款	83,794,203.59	-3,368,766.27	80,425,437.32
预付款项	4,586,356.09	-617,935.82	3,968,420.27
其他应收款	42,832,955.80	34,392.54	42,867,348.34
存货	122,665,961.94	47,328,469.33	169,994,431.27
在建工程	2,912,179.37	1,574,489.96	4,486,66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5,902.50	503,799.32	5,629,70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4,305.00	-15,800.00	1,548,505.00
应付账款	79,485,231.04	2,358,294.01	81,843,525.05
预收款项	55,076,167.84	73,912,113.28	128,988,281.12
应交税费	8,536,164.47	-161,219.52	8,374,944.95
其他应付款	21,620,149.16	678,560.25	22,298,709.41
盈余公积	8,157,460.40	-611,039.95	7,546,420.45
未分配利润	47,033,522.41	-30,272,859.31	16,760,663.10
营业收入	239,016,246.76	-14,299,544.32	224,716,702.44
营业成本	144,988,060.52	-8,660,157.21	136,327,903.31
研发费用	12,731,373.12	-561,583.25	12,169,789.87
资产减值损失	-5,369,519.03	-876,917.06	-6,246,436.09
所得税费用	4,429,733.95	-853,421.05	3,576,312.90
净利润	32,650,857.15	-5,101,299.87	27,549,557.28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方为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 涉及 □ 不涉及

根据本公司董事长决定，本公司与郴州市奥美森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1 元价格受让郴州市奥美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郴州西艾 100.00% 股权。由于本公司和郴州西艾同受实际控制人龙

晓斌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性的，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19年10月31日，本公司已拥有对郴州西艾的实质控制权，故2019年10月31日为合并日。

1、对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财务报表项目	同一控制合并影响数
货币资金	1,199,373.83
应收票据	128,662.35
应收账款	174,294.71
预付款项	68,151.17
其他应收款	16,842.44
存货	779,730.33
固定资产	6,652,109.61
应付账款	375,782.00
预收款项	325,340.02
应交税费	3,622.24
其他应付款	10,889,962.35
未分配利润	-17,822,982.94
营业收入	1,039,579.10
营业成本	2,008,028.34
财务费用	3,551.71
资产减值损失	-7,887.94
净利润	-2,639,423.97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涉及 不涉及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9日